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 2025-074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39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回复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9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公告编号:2025-073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988号A1幢)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3,277,5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915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王建强先生主持会议。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李海英女士因产假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冯丰先生出席了会议;副总经理周利民先生、陈国启先生列席了会议;财务总监龙运江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6,620,622	97.8050	6,428,453	2.1196	228,446	0.0754

2.00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6,662,922	97.8189	6,411,073	2.1139	203,526	0.0672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5,981,877	97.5944	7,089,673	2.3376	205,971	0.0680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6,673,232	97.8223	6,369,618	2.1002	234,671	0.077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364,303	33.5718	6,428,453	64.1485	228,446	2.279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上述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2.00的所有子议案,通过逐项表决,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书含、杨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2025-098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5,744,9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31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祺奥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隋彤彤、董事周丽红、独立董事王绍宏、独立董事许能锐、独立董事张雷宝、独立董事许诗浩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0人,监事会主席贺晓霞、监事马勇、监事桂林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海滨、副总经理遇言、财务总监张伟丽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278,620	98.7462	5,360,772	1.0394	1,105,600	0.2144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770,204	98.8415	5,095,688	0.9880	879,100	0.1705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664,430	97.0759	14,135,962	2.7408	944,600	0.1833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639,630	97.0711	14,212,662	2.7557	892,700	0.1732

2.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1,212,630	97.1822	13,643,462	2.6453	888,900	0.1725

2.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1,249,030	97.1833	13,593,662	2.6357	902,300	0.175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5,871,588	84.7267	5,360,772	12.6618	1,105,600	2.611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并进行了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苏致富、张艺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0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依据《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142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整或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或所持股份未达到解锁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786,669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公司拟将上述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786,669	1,786,669	2025年12月30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按照5.07元/股的价格回购14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786,669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注销该部分股票。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2、2025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按照5.07元/股的价格回购14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786,669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注销该部分股票。

3、2025年11月1日,公司披露了《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自公告之日起45天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议案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因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股权激励计划的终止、变更及激励对象异动处理”之“三、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变化的处理方式”中第3款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被公司辞退、裁员、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协商解除劳动合同等情形,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在绩效考核年度内因考核合格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70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需要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346,886股限制性股票。

2、因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根据《激励计划》“第五章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之“五、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2.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之“(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中的规定:员工年度考核等级分为A、B、C、D、E五个档次,其中考核等级为A、B、C的可解除限售比例为100%,考核等级为D的可解除限售比例为70%,考核等级为E的可解除限售比例为0%。

鉴于共有72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D或E(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考核41人,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考核共31人),公司需要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439,783股限制性股票。

(二)回购注销的人员及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涉及142名授予对象,合计注销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1,786,669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2333571),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上述1,786,669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将于2025年12月30日完成注销,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786,669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减少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86,669	0.07%	1,786,669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34,826,028	99.93%	0	2,634,826,028	100.00%
总计	2,636,612,697	100.00%	1,786,669	2,634,826,028	1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回购注销安排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562 证券简称:航天软件 公告编号:2025-061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28号1号楼第二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7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04,364,0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04,364,0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091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09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彭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董事会秘书王亚洲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4,279,686	99.9587	84,385	0.0413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00,912	99.7244	是
2.02	关于选举蒋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00,904	99.7244	是
2.03	关于选举徐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19,606	99.7335	是
2.04	关于选举刘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22,294	99.7348	是
2.05	关于选举忻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00,905	99.7244	是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李文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20,869	99.7341	是
3.02	关于选举王玉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809,418	99.7285	是
3.03	关于选举戚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799,808	99.723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579,686	87.2928	84,385	12.7072	0	0.0000
2.01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912	15.1960				
2.02	关于选举蒋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904	15.1948				
2.03	关于选举徐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9,606	18.0110				
2.04	关于选举刘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2,294	18.4158				
2.05	关于选举忻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905	15.1949				
3.01	关于选举李文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869	18.2012				
3.02	关于选举王玉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9,418	16.4769				
3.03	关于选举戚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9,808	15.0297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1、议案2、议案3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票的过半数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议案3已通过累计投票制进行计票。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大鹏、罗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62 证券简称:航天软件 公告编号:2025-062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彭涛先生、蒋旭先生、徐文先生、刘永先生、忻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文华先生、王玉荣女士、戚振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清法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上述9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及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彭涛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彭涛、蒋旭、徐文组成,其中彭涛为召集人。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戚振东、李文华、何清法组成,其中戚振东为召集人。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李文华、王玉荣、忻刚组成,其中李文华为召集人。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玉荣、戚振东、刘永组成,其中王玉荣为召集人。

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已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戚振东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蒋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武旭庆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谢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聘任王亚洲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王亚洲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蒋旭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其余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邬巧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邬巧莹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10-59895062

传真:010-59895299

邮箱:zqswb@bjsasc.com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28号

特此公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武旭庆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6月至2009年1月,历任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财务部会计三处副处长、综合财务处处长、会计二处处长;2009年1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北京航天控制仪器研究所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2019年12月至2021年11月,任航天时代(青岛)海洋装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旭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谢尚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信息控制研究所软件研发工程师、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软件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王亚洲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东方航空西北公司销售经理、中视经济影视中心综合管理部经理;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攻读博士研究生。2013年6月起任职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亚洲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简称:航天软件 证券代码:688562 公告编号:2025-062

证券简称:洪田股份 证券代码:603800 公告编号:2025-073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科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云新材”)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58,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云新材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4,335,3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76.13%,占公司总股本的21.32%。

近日公司收到科云新材关于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及解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科云新材	是	12,568,300	否	否	2025-12-24	2027-01-2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1.56%	6.04%	置换红塔证券股票质押融资
合计		12,568,300						21.56%	6.04%	

注: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科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12,558,3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1.5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4%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持股数量(股)	58,240,000
持股比例	28.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4,335,3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1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32%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科云新材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科云新材	58,240,000	28.00%	44,335,300	44,335,300	76.13%	21.32%	0	0	0	0
合计	58,240,000	28.00%	44,335,300	44,335,300	76.13%	21.32%	0	0	0	0

四、控股股东质押情况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科云新材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9,427,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33.3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34%,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229,500,000.00元。科云新材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4,107,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41.3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59%,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301,500,000.00元。

公司股东科云新材资信情况良好,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云新材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科云新材的质押事项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后续如出现风险,科云新材将采取包括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2)截至目前,科云新材的质押事项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不会对公司治理情况产生不良影响。

(3)科云新材的质押所融资金主要用于置换红塔证券股票质押融资,不存在被用作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5-096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重酒石酸去甲肾上腺素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相关信息

1、药品名称:重酒石酸去甲肾上腺素注射液

2、剂型:注射剂

3、规格:4ml:8mg

4、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5、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6、受理号:CYHS2402087

7、药品批准文号: